**西南大学竹园食堂三楼装修工程项目**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项目编号：cqss20190610**

 **项目名称：重庆市北碚区西南大学竹园食堂三楼装修工程项目**

**日期：2019年6月27日**

**目录**

第一部分磋商邀请 2

一、 项目概况与需求 2

二、合格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2

（一）、基本资格条件 2

（二）、特定资格条件 3

三、报名方式 3

四、提交响应文件时间及截止时间 3

五、投标文件投递方式 3

第二部分磋商须知 5

一、适用范围 5

二、定义 5

三、磋商代表 5

四、费用 5

五、 响应文件组成 5

六、响应文件制作、提交要求 6

七、报价要求 6

（一）、报价依据 6

（二）、报价说明 7

（三）、报价要求 7

八、保证金 7

九、评审原则与评审方法 8

十、无效报价 8

十一、成交通知 9

十二、合同授予 9

十三、履约保证金 9

十四、签订合同 9

第三部分 合同范本 11

第四部分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15

# 第一部分磋商邀请

重庆莘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就重庆西南大学竹园食堂三楼装修施工进行竞争性磋商谈判，现将有关事项和要求向各“投标单位”说明如下，欢迎能履行磋商文件各项规定的供应商参加：

## 项目概况与需求

（一）、工程项目:重庆西南大学竹园食堂三楼装饰装修工程

（二）、工程地点:重庆市北碚区西南大学竹园食堂三楼

（三）、磋商内容:食堂内部装饰装修工程。

（四）、磋商方式:竞争性磋商

（五）、工程概况及要求内容:“”设计改造面积3600平方米左右。邀标单位根据施工图纸以及工程量清单，进行工程施工报价。

## 二、合格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依法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1 投标人不得具有禁止投标情形；

6.2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的声明及承诺书原件。

上述2-6项检查内容：供应商提供诚信声明。

### （二）、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良好的企业信誉和施工组织能力；

2、具有类似工程施工业绩（合同复印件）；

3、具有提供人、材、机的能力；

 4、本项目不支持联合体投标。

## 三、报名方式

1、现场发售：2019年6月28日9:00-12:00，14:30-18：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介绍信（原件）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到重庆莘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磋商文件。

2、网上购买：各潜在供应商须将“单位营业执照、单位介绍信、汇出标书款的银行支付证明回单”扫描后发至采购人联系邮箱中并及时告知采购人，以确保报名有效。报名时需提供如下信息：

 a、磋商项目名称；b、磋商人全称；c、联系人姓名、手机号、邮箱；d、快递地址。

 3、磋商性文件售价500元/份，售后不退。

 4、标书款汇款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重庆莘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商银行重庆市冉家坝支行

账 号：3100023919100103079

## 四、提交响应文件时间及截止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19年7月3日下午18:00前（北京时间）

## 五、投标文件投递方式

提交投标文件方式：直接送达或邮箱（邮箱方式报价必须PDF、或JPG格式加盖公司公章）

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学府大道21号A3栋

采购人名称：重庆莘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曾先生 ）

联系电话:18696570808

邮 箱：935327110@qq.com

邮编：400060

网址：[www.cqsscy.com](http://www.cqsscy.com)

# 第二部分磋商须知

## 一、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所叙述的重庆西南大学竹园食堂三楼装修工程项目。

## 二、定义

（一）、“采购人”系指重庆莘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二）、“供应商”系指无条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具备相应履约能力、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相关条件并向磋商小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三）、“服务”系指成交供应商按磋商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服务。

## 三、磋商代表

磋商代表必须是法定代表人，或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被授权代表人。

## 四、费用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 响应文件组成

1. 、磋商函（格式见附件1）。
2. 、法定代表身份证明（格式见附件3）
3. 、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4）；

（三）、报价表（格式见附件5，需提供技术参数）。

（四）、企业基本情况表（格式见附件2）。

（五）、质量保证承诺书；（格式自定）。

（六）、合格供应商资质要求部分证明文件。

（七）、磋商保证金复印件。

（八）、供应商认为需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供应商应严格按照上述顺序自行编制响应文件，并附目录及页码。

## 六、响应文件制作、提交要求

（一）、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无论成交与否，均不予退还。本磋商文书中要求的所有资料，供应商必须提供真实的、准确的，若供应商有弄虚作假、串通报价和欺骗行为，一经查实，由此而产生的经济损失、经济责任和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二）、响应文件接受截止时间2019年7月3日下午18:00（北京时间），递交方式发送邮箱或直接送达采购人单位。以邮箱方式传出的需盖章签字编制目录及页码（以PDF格式或JPG格式）

（三）、现场递交响应文件需提供“正本”及“副本”两本。需注明“正本”及“副本”字样。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须采用A4纸装订且胶装成册，不得出现散页、重页、掉页现象。外封套应写明：供应商的全称、地址、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并加盖骑缝章。

（四）、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七、报价要求

### （一）、报价依据

 1、设计单位实地勘察后绘制的图纸

2、工程量清单

3、本招标文件

 4、国家和重庆市有关装饰工程的规范和规定

### （二）、报价说明

1、供应商单位的报价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工作内容的各项费用，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运输、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投标单位的报价应充分考虑项目至完工验收为止期间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及一般设计变更等诸多因素以及由此引起的费用变动，并将其计入报价之内。

3、每种材料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视其为无效报价。

4、投标单位应按需求清单进行报价，以附件《重庆西南大学竹园三楼食堂装修报价表》的规格及技术参数为准。

5、投标单位的报价表中，应将各子项的金额累加计算得出最后总报价。以最后总报价作评判依据，如计算结果有误，不能在开标后再行修改，责任由投标单位承担。

（三）、报价要求
  1、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2、供应商要按报价表(统-格式)的内容填写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全权代表签章。
  3、本次磋商报价为固定总值报价,为完成本次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全部费用，磋商报价包含与提供服务相关的项目人员费用、材料费、安装费、运输费、利润、税金及完成本项目及后续服务等的一切费用。报价范围包含完成采购项目内容的发生和涉及的全部费用。
  4、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和一个方案，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和方案将不予接受。
   5、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应包括在总报价中。若有漏报或缺报，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项目中，磋商报价的总价和单价不做调整。

## 八、保证金

（一）、供应商应在2019年6月30日下午17:00（北京时间）前缴纳保证金，具体金额为：2000元整。

（二）、磋商保证金：非现金形式。

收款单位：重庆莘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商银行重庆市冉家坝支行

账 号： 3100023919100103079

（三）、采购人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四）、成交供应商缴纳的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保证金不计利息）

未按本项上述（一）（二）条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五）下列情况磋商保证金不予返还：**

1、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

2、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3、确定成交人后放弃成交、不领取或者不接收成交通知书的；

4、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的；

6、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7、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九、评审原则与评审方法
  （一）、本次磋商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并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二）、磋商小组应当根据响应文件情况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品牌优劣顺序推荐。
十、无效报价情形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一）、资质审查不合格的（即供应商提交的资质文件不符合磋商文书资质文件内容要求的）；

（二）、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

（三）、响应保证金不足的；

（四）、响应文件与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有严重背离的；

（五）、没有按照磋商文书要求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的；

（六）、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和要求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而影响评标定标的；

（七）、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服务报价中同时参与报价的；

（八）、未完全响应本磋商文书；

（九）、响应文件出现多个投报方案或报价的；

（十）、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十一、成交通知
  （一）、在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选定的成交供应商。通知也可传真及电话的形式，供应商应随以书面确认。
  （二）、采购人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三）、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授予**
  （一）、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有关补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二）、当按照合同履行义务，完成磋商项目。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

十三、履约保证金  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以电汇形式按照成交金额的5%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如无质量问题,完工后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若供货商履约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全部不予退还。

十四、签订合同
  （一）、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履行义务，完成成交项目。
  （二）、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赔偿本次及再次采购所发生的费用。
  （三）、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报价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 第三部分 合同范本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重庆莘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如下的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括**

工程地点：重庆市北碚区西南大学竹园食堂三楼

工程施工面积：约3600平方米

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 种承包方式

1.1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1.2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甲方提供部分材料；

1.3乙方包工，甲方提供全部材料

1.4工程内容：重庆西南大学竹园食堂三楼甲方确定的全部装饰装修工程

1.5工程期限 天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竣工日期2019 年 月 日前完工。

1.6 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人民币） 元，金额大写： ，本包干总价包含但不限于本工程所需的所有人工费、原辅材料费、施工组织措施费、施工管理配合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机具设备费、除渣费、运输费、搬运费、税费、脚手架、卡座现场制作及乙方报价时可能出现的漏项、缺项(厨房内地板和墙砖地沟和每个档口分户的水电线及水电表在内等全部工程费用全部由乙方包工包料完成。(除可移动的桌椅、空调、排风系统、一卡通收费系统、电器(电器所有的线路，广告线路，一卡通收费系统，监控等线路由乙方负责)厨具、灶具、监控、窗帘等设备设施以外全部由乙方包干价)。支付工程款时，乙方应提供等额的正规发票。

1.7 合同签订生效后，若要变更施工内容、材料或实际工程量增减，须双方签订变更签证单后方可更改，以此作为结算依据，工程价款按实结算。

1.8 设计施工图纸应符合国家有关设计规范要求，经双方签字认可后生效，施工图纸所标示项目与工程报价表有差异或抵触时，以工程报价表为准。

**第二条 甲方工作**

委派\_\_ 为甲方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及与乙方接洽，工程质量、进度进行检查，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及工程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开工前 5 天，向乙方提供确认的施工图纸一套或作法说明书，向乙方进行现场技术交底，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

负责提供水源、电源接口为乙方使用,乙方需挂表计量，并承担全部费用；

负责协调装饰公司与邻里之间的关系；协助乙方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如确需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并承担有关的费用；

**第三条 乙方工作**

1.委派 为乙方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施工现场的各项事宜；

2.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环境保护规定。做好施工现场管理；

3.保证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住户）的关系；

4.保证施工现场的清洁，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工作；

5.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6.按照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施工指令进行施工，并确保外观的美观性。

**第四条 工程变更**

工程项目及做法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由甲方代表与乙方签定书面变更单，支付增减项目价差后再施工，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凡甲方私自与乙方工人商定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甲方自负；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给予赔偿。

**第五条 材料供应**

按合同约定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双方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由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了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对工程质量问题或损失，责任由甲方承担；

按合同约定由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双方共同验收；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工 期**

因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2.不可抗力；

3.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4.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支付乙方赶工费并签订工期变更协议；

5.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甲6.方未按期支付工程价款，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7.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第七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施工质量按下列第 项标准执行：

1.以施工图纸、设计变更的内容和《重庆市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2.双方约定：施工图的基础上，甲方提出修改方案，乙方实施。

3.木材、石材为天然物品，允许有自然色差与纹理，乙方有义务提醒甲方。

**第八条 工程验收、工程价款结算及保修**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若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验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应予顺延。

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为下列几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工程验收单。

（1）水电气隐蔽工程铺设完毕验收；

（2）地砖、墙砖铺贴完毕；

（3）吊顶完成、木制工程完毕；

（4）油漆、涂料和乳胶漆完毕及整体验收。

乙方应提前两天通知甲方参加验收，阶段验收合格后应填写工程验收单；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三天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应提交工程结算单及有关资料给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三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并在三日内结清应付款项，填写工程保修单；

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在正常使用条件下，除有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和因装修施工引起的外墙面的防渗漏保修为伍年外，其余项目的保修期为贰年。

验收不合格，乙方负责返工，甲方不得使用，否则使用房屋视为合格；

因甲方购买材料未达到国家标准而出现的工程质量问题，乙方不负责保修；

甲方应付清款项，乙方负责在保修期内维修。

**第九条 安全施工和防火**

由于甲方提供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十条 工程价款支付方式**

（一）本工程无预付款。每月根据乙方完成工程量的80%支付进度款，乙方应于每月25日前将完成的形象进度报给甲方审核，经甲方审核后，甲方应于次月5日前支付乙方的月进度款。

（二）工程完工，经甲方验收合同，甲方应出具竣工验收合格书，乙方应于竣工验收合格后5日内交齐所有结算资料，甲方支付至结算金额的95%给乙方，剩余5%作为质量保证金，两年质保期满如无质量问题，无息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甲方向乙方支付款项时，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税务发票。乙方施工质量不合格，甲方有权拒付工程款，直至乙方整改合格后为止。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的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均由责任方承担相关责任；

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经双方同意后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并由责任方按合同总价款的10%赔偿，解除本合同；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所规定的各项条款，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否则违约方将支付给对方工程款10%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甲方责任：

未办理任何手续，乙方有权拒绝拆改原有建筑结构及设备管线，甲方强行要求乙方拆改原有建筑结构及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材料、设备、场地、资金、技术资料以及由甲方引起的其它原因等，除工期得以顺延外，还应支付乙方因此造成停工误工的实际损失。每停工或误工一天，甲方应按工程款的1%支付给乙方。

工程未经验收，甲方提前使用，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自行承担；

甲方未按期支付或未按期完全支付合同约定款项，每逾期一天，由甲方向乙方支付迟延部份工程款1%的违约金。

乙方责任：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返工，工期不予顺延；

由于乙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按工程款的1%支付违约金给甲方。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当事人可依法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附则

13.1 本合同经甲、乙方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13.2 本合同签定后工程不得转包

甲 方：重庆莘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1 一、磋商函**

重庆莘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西南大学竹园食堂三楼装饰装修工程 磋商的有关活动进行报价。其投标总价为： 元。

大写：

为此: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磋商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3、完全满足磋商文件中全部实质性要求。
  4、提供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正本份、副本份共2本;
  5、保证遵守磋商文件中的有关规定。
  6、保证严格执行双方所签的采购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7、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磋商有关的资料、情况和技术资料。

8、本报价响应文件自磋商之日起90日内有效

9、我方愿提供 2000 元整作为磋商保证金。

10、若我方成交，我方愿意按磋商文件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2 二、基本情况表（格式）**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真 |  | 网址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营业执照号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技工 |  |
| 经营范围 |  |
| 备注 |  |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

日 期： 。

**附件3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致： （采购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致：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5 诚信声明（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致：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具有依法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违规记录；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1 无禁止投标情形；

5.2我司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无贿犯罪记录

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